

南沙区三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3）

#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 工作报告

——2019年3月15日在广州市南沙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 院长 吴翔

各位代表：

我代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南沙法院（南沙自贸区法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等各方

面关心支持下，聚焦区委工作部署，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全年受理案件 16187 件（含新收 14969 件），办结 15055 件，同比分别增长 15.37%、17.50%，连续八年审判执行综合监控指标全部达标。法院获评“全国优秀法院”，4 项创新成果获推入选广东自贸试验区第五批 20 项可复制推广的创新经验。自贸区法院工作再次获最高法院、省高院、市中院和区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 **一、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平安南沙建设**

突出打击重点领域刑事犯罪。受理刑事案件 870 件（含新收 789 件），审结 819 件，判处罪犯 1018 人。审结杨某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林某杰等组织、领导传销案和陈某荣等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案。加强与区监委工作对接，审结职务犯罪案件 17 件。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铲除其经济基础，严惩“保护伞”，高效审结涉黑恶案件 12 件 71 人。法检“两长”同庭履职审理涉黑案件。开展以“纯洁政法队伍、建功扫黑除恶”为主题的警示教育活动。

加强人权刑事司法保障。坚决贯彻疑罪从无原则，准确适用非法证据排除规则。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 313 名被告人适用缓刑。封存全部未成年被告人档案，未成年人罪犯非监禁刑适用率达 50%。继续保持超期羁押案件零纪录。

### **二、贯彻新发展理念，保障自贸区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服务重点工程和重点领域建设。高效办理疏港铁路建设用地系列案件和涉珠江电力等重点能源企业案件。支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成《涉农村土地承包类案件法律问题调研》，并向区委提出工作建议。服务绿色发展，执结环保非诉案件 48 件，关停污染企业 22 家。

助力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营商环境建设。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体系，抓好“执行合同”等三项指标排名提升。加强产权司法保护，出台实施《产权保护实施意见》。保护新兴产业，依法审结广运公司保理合同、远程视界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规范金融创新，公正审理支付宝网络平台系列借款合同纠纷。发布自贸区法院典型案例。完成自贸区非金融借贷案件调研，获评全市法院调研成果二等奖。

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发布《知识产权审判白皮书（2013-2017）》。与南沙海关签署《合作备忘录》，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受理广东自贸区首批平行进口商标侵权案件，审结国内首例迷你 KTV 著作权侵权案件、全市首批涉“拼多多”电商平台商标侵权案件，推动创新驱动发展。强化互联网经济司法应对，成立涉数据纠纷合议庭，在全国率先发布实施《互联网电子数据举证认证规程》，被《人民日报》《法制日报》等媒体广泛报道。

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全面开放新格局。获批集中管辖涉外、涉港澳台民商事案件。成立涉“一带一路”案件合

议庭。制定当事人主义送达和属实申述规程，持续借鉴被国际社会普遍认可的诉讼规则。健全域外法查明体系，在全国率先引入香港和澳门全套原版法律。制定《港澳籍人民陪审员参审管理规定》。引入港澳籍实习生。开展第二届“粤港澳三地民商事案件模拟庭审”，深化粤港澳大湾区诉讼制度比较研究。积极响应“粤港澳大湾区暨‘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集聚区”建设，助力南沙打造国际化高水平法律综合服务基地。

###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民生司法保障

维护民生权益。审结劳动纠纷 342 件，推动裁审无缝对接和快速审结。高效办理房地产企业逾期交楼、逾期办证等系列纠纷 393 件。出台《涉医保纠纷审判规程》，切实维护医保秩序。在全省率先制定《离婚冷静期制度操作规程》，创新家事调解员、调查员、心理疏导员工作机制，维护家庭关系和谐稳定。在全省率先出台《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先予执行实施细则》，相关案件入选“广东法院百大案件”。

升级诉讼服务。推进诉讼服务中心现代化建设，推出当场立案、网上立案、自助立案、跨域立案相结合的便民立案服务。美化诉讼环境，推行多语种无障碍诉讼服务，完善流程指引、微信缴费等自助服务。引入工会和仲裁、律师、公证等第三方参与诉讼服务。推动实现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站服务”的集约化诉讼服务，增强诉讼参与人多元司法体验，获评“广东法院诉讼服务示范窗口”。制定《司法救助工

作实施意见》，发放司法救助款 58.5 万元。

深化司法公开。持续推进司法公开四大平台建设，推行诉讼节点、时限全公开。裁判文书上网率 98.35%，庭审直播 1857 次，干警连续两年获评全国优秀直播法官。举办全市首场港澳籍学生开放日。召开新闻发布会 5 次，被媒体报道近 400 次，其中《人民日报》等中央级媒体 16 次。获评全国法院“百优”新媒体作品、广东政务“Y 指数”最具公信力和微信影响力人气奖。

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完善多元调解，增设交通事故案件调解室。深化诉前联调，联调案件 3065 件。与北京“一带一路”商事调解中心合作，探索涉外商事案件内地+外籍（港澳台）调解员“双调解”模式。加大商事调解 APP 推广应用，调解案件 152 件，被列为广州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第一批创新项目，获评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十大案例。

#### **四、努力实现“执必果”，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

奋力推进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受理执行案件 6136 件（含新收 5709 件），结案 5713 件，执结标的 16 亿元，执行到位率等 13 项核心指标位居全市法院前列。执结涉民生案件 528 件，妥善执结标的 1.26 亿元的华鸿油品公司案，解决 200 余名工人欠薪问题，维护劳动者权益。

完善执行联动格局。深化执行联动，与全区 30 个职能部门、镇（街）建立联席会议、案件协调、业务培训等机制。

推动将“依法执行生效判决”纳入考核。深化司法协助联络员配合送达、见证执行工作机制。

强化失信惩戒威慑。邀请全国、省、市、区四级人大代表和区政协委员见证抓失信被执行人网络直播行动。发布失信被执行人 1822 人，限制高消费 6556 人，司法拘留 27 人。

## 五、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增创改革发展新优势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发布《激励创新实施办法》，营造激励创新氛围。梳理包括审批权限下放、绩效管理在内的 70 余项制度，集成以司法责任制为核心的改革成果。率先制定示范诉讼制度、类案强制检索规程，统一裁判尺度。健全院庭长办案常态化机制，院庭长结案 7108 件，占比 47.21%。落实清单管理，建设新型审判团队。建立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加强法官权益保障。

加强审判机制创新。推进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受理快审案件 7446 件，平均结案时间 27 天。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结案 650 件 738 人，服判息诉率 96.92%，相关课题获评全市法院优秀调研成果一等奖。在涉外案件中借鉴普通法裁判方法审理裁判案件。在全市率先探索委托当事人送达机制，民事案件首次送达成功率提高 22.44%。推行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南沙公证处参与送达 185 件、执行 36 件。推广律师调查令制度，签发律师调查令 255 份。

推进智慧法院建设。上线掌上“微法院”平台。拓展要

素式审判系统 3.0 版，实现 101 类案件全要素上机管理。引进卷宗流转管理和送达管理系统。率先建设智能档案库房，推出全自助电子档案服务。打造“智慧执行”，实现智能执行联查和 105 种执行文书一键生成；配置工业级无人机；建设单兵、车载、无人机互联的信息化执行指挥体系。

## 六、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推进法院队伍建设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创建模范机关。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制定《实施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工作计划》等 14 项党建制度，全面提升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创新党支部“堡垒指数”评价机制和党员“先锋指数”管理体系，获评南沙区优秀党建品牌。

提升司法能力。推行审判团队“八个一”管理模式。定期开展素能提升培训。出版《精品案例和优秀裁判文书》。调研成果在国家、省、市级刊物发表或获奖 28 篇次，获评全国法院学术讨论会二等奖。法警大队以考核总分第一获评全省一级警队。干警获评全市“最美女职工”、“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执行先锋’”等荣誉称号。

狠抓作风建设。开展新一轮正风反腐专项治理、司法作风专项督察。深入整治“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

坚决全面彻底肃清李嘉、万庆良恶劣影响。完成第三轮部门司法巡查、近五年大宗采购项目专项督察。适时开展提醒、函询，组织中层以上干部述职述廉述德和家属廉洁座谈。继续保持执法办案“零违纪”和有效信访投诉“零纪录”。

主动接受监督。定期向人大、政协报告、通报工作，全年邀请代表、委员参加视察、座谈、法院开放日、庭审旁听等活动 33 场次，联络代表、委员 166 人次。主动就执行工作向人大作专项报告，向人大、政协报告自贸区法院三周年工作情况。会办代表建议、委员提案各 1 件。完成司法监督员换届，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各位代表，2018 年法院工作的发展和进步，是区委坚强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区政府、区政协以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位代表、委员关心、支持、帮助和监督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南沙法院（南沙自贸区法院）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法院工作还存在短板：专业化审判力量，特别是涉外审判力量有待进一步加强；司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切实加以解决。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我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



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要求，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紧紧扭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这个“纲”，为南沙高标准建设“三区一中心”，加快打造新时代改革开放新高地，在“四个出新出彩”、“四个走在全国前列”中勇当排头兵，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一是凝心聚力，抓好审判执行第一要务。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坚决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推动更高水平的平安南沙、法治南沙建设。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涉外、涉自贸区和“一带一路”案件审理，完善类型化案件审判指引，提升审判专业化水平。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二是服务发展，高标准建设南沙自贸区法院。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聚焦营商环境，深化自贸区法院建设。继续探索借鉴适用被国际社会普遍认可的诉讼规则，推进与“一带一路”商事调解中心深度合作，全面提升自贸区法院的公信力、竞争力和影响力。

三是接续奋斗，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全面落地见效。按照最高法院“五五改革纲要”要求，深化细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推行标准化管理，持续推进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提升智慧法院建设水平，大力开展审判机制创新，为全国法院司法改革提供新鲜经验。

四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

深化“互联网+”诉讼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便利化诉讼服务水平，努力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

五是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努力锻造过硬队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大力加强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全面压实“两个责任”，坚持不懈正风肃纪反腐，建设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队伍。

各位代表，做好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接续奋斗，攻坚克难，以新担当、新作为奋力开创南沙法院（南沙自贸区法院）工作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 相关用语说明

### 1.南沙法院（南沙自贸区法院）2018 年收、结、存案件情况

|     | 上年旧存 | 新收案件   |        | 审结案件   |        | 未结案件   |         |
|-----|------|--------|--------|--------|--------|--------|---------|
|     |      | 2018 年 | 同比增减   | 2018 年 | 同比增减   | 2018 年 | 同比增减    |
| 刑事  | 81   | 789    | -5.85% | 819    | -2.62% | 51     | -37.04% |
| 民商事 | 710  | 8471   | 28.82% | 8523   | 28.82% | 657    | -7.46%  |
| 执行  | 427  | 5709   | 6.61%  | 5713   | 6.67%  | 424    | -0.70%  |
| 合计  | 1218 | 14969  | 17.23% | 15055  | 17.50% | 1132   | -7.06%  |

### 2.南沙法院（南沙自贸区法院）2018 年审判执行综合监控指标统计表

|         | 一审判决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 (%) | 生效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 (%) | 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 | 18 个月以上未结诉讼案件比重 (%) | 结案收案比 (%) | 民事一审服判息诉率 (%) | 调解率 (%) | 撤诉率 (%) | 再审启动率 (%) | 信访投诉率 (%) |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考值     | 2.5-5.0           | 0.5-1.5         | 93-98            | 2.0-5.0             | 80-∞      | 80-88         | 20-30   | 25-30   | 10-15     | 1.0-2.0   | —         |
| 南沙法院    | 3.62              | 0.13            | 99.99            | 0.60                | 100.55    | 85.33         | 21.73   | 30.71   | 6.60      | 0.00      | 295.2     |
| 南沙自贸区法院 | 0.83              | 0.00            | 100              | 0.00                | 101.12    | 94.71         | 12.77   | 18.43   |           |           |           |

**3.涉外、涉港澳台民商事案件集中管辖（P3）：**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复同意，自2019年1月1日起，原由广州市基层法院受理的第一审涉外、涉港澳台民商事案件，调整为由越秀法院与我院分别集中管辖，其中，我院集中管辖天河区、黄埔区、番禺区、南沙区、增城区辖区内的第一审涉外、涉港澳台民商事案件。

**4.当事人主义送达（P4）：**指借鉴香港特别行政区民事诉讼程序采用的送达模式，在民事诉讼程序中由当事人及其委托代理人自愿申请自行将起诉状副本等应诉材料直接向被告或被执行人送达。

**5.属实陈述（P4）：**指在涉港民商事案件中，要求当事人、证人、专家证人、鉴定人等诉讼参与人在参加诉讼时签署书面承诺书，向法庭确认其确信在诉讼中提交的文件中所载内容及在庭审中所陈述内容属实，没有虚构或故意隐瞒相关事实的情形。

**6.离婚冷静期制度（P4）：**指在离婚纠纷中，家事调解员、法官向当事人提出建议并经双方同意后，双方在两个月内再行决定是否要求解除婚姻关系。期间，家事调解员、法官可根据双方的申请进行婚姻辅导。

**7.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先予执行（P4）：**指在交通事故

责任纠纷案件中，为防止当事人滥用诉权、恶意上诉，或拖延赔付导致受害人无法获得及时救治、生活陷入困境，故在双方责任明晰、保险公司有履行能力且需承担赔偿责任的情况下，要求保险公司先予部分赔偿受害人，从而维护各方当事人，特别是保障受害人的合法权利，体现司法为民宗旨。

**8.司法公开四大平台（P5）：**指审判流程信息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庭审活动公开四大司法公开平台。

**9.执行到位率（P5）：**“基本解决执行难”第三方评估体系中侧重于衡量执行质量的重要指标之一，计算方法为：实际执行到位金额/申请执行标的总额。

**10.示范诉讼制度（P6）：**指对涉及群体性诉讼的同类批量案件，法院依职权或应当事人申请，前期选取一个或几个具有示范意义的典型案件进行精细化审判，形成判例或调解方案后，再对其他案件或同类纠纷进行统一裁判或调解处理。

**11.类案强制检索（P6）：**指法官在审理案件时，依托法院审判业务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法信、中国知网等数据库平台，以及本院已经审结的案件进行检索，收集关联案件或类案，制作检索报告，作为裁判参考，并对拟判结果与同类案件裁判尺度是否一致进行比较、衡量和说明。

**12.认罪认罚从宽制度（P6）：**指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

被告人在充分了解认罪后果和全案证据的基础上，在律师或辩护人的参与或见证下，自愿认可检察机关指控；检察机关在此基础上对其作出刑期或犯罪情节上的从宽认定并在书面文件载明；人民法院在查清其确系自愿认罪、认罪认罚从宽协商合法以及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情况下，认可其与检察机关达成的书面文件，据此作出判决。

**13. 律师调查令（P6）：**指当事人在民事诉讼中因客观原因无法取得自己需要的证据，经申请获法院批准后，签发给代理律师向有关单位和个人查询、调取所需证据的法律文件。

**14. 要素式审判系统3.0版（P7）：**升级原要素式审判管理系统，全面总结各类案件审判要素，按节点录入计算机系统，在阅卷、庭审环节实现系统自动核对、提示法官完成全部要素审理，实现审判管理智能化，规范司法行为。

**15. 审判团队“八个一”管理模式（P7）：**是一种以提升业务能力，打造高素质审判队伍为目标的新型团队管理模式，具体要求为每一个审判团队一年至少撰写一篇文章、参与一项调研、提交一篇优秀裁判文书、开一次示范庭、撰写一个案例、提出一个司法建议、提供一个宣传题材、开展一次庭室内部授课或讲座，全方位提升审判团队综合业务能力。



扫码关注，看不一样的工作报告



扫码 VR 体验法院开放日

---

南沙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筹备处

2019年3月8日印

(共印 790 份)